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19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16 名、注册会计师 226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325 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共计 9325 人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2019 年，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 414 人，减少注册会计师 387 人。

3. 业务规模

立信 2018 年度业务收入 37.22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1.58 亿元。2018 年度立信共为 569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为 7.06 亿元。所审计上市公司主要分布在：制造业（365 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4 家）、批发和零售业（20 家）、房地产业（20 家）、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7 家），资产均值为 156.43 亿元。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18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1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立信 2017 年受到行政处罚 1 次，2018 年 3 次，2019 年 0 次，2020 年 1-3 月 0 次；2017 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3 次，2018 年 5 次，2019 年 9 次，2020 年 1-3 月 5 次。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姚辉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新民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郑斌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1) 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姚辉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1997 年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权益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李新民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8 年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合伙人

(3) 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郑斌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2 年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权益合伙人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项目

合伙人姚辉 2017 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1 次。

（三）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6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10 万元。2020 年审计费用定价原则未发生变化。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0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并对其 2019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质量进行了综合评估，认为该事务所坚持客观、公正、独立的审计准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相关职责，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专业的执业能力和执业资质，在以往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的原则，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对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无异议，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独立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和素质优良的执业队伍，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专业审计服务，在服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客观公允地发表独立审计

意见，顺利完成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审计工作量酌定审计费用。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